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福建元力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福建元力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力股份”或“公司”）2020年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要求，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基本情况（来源和股本变动情况）

（一）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元力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73号）核准，元力股份于2020年7月向9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65,103,168股，发行价为13.57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883,449,989.76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23,596,699.11元（不含增值税）（其中承销及保荐费（不含增值税）人民币22,086,249.74元、财务顾问费（不含增值税）人民币500,000.00元、会计师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344,339.62元、律师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377,358.49元、申报材料制作印刷费（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2,369.85元、新股发行登记费（不含增值税）人民币61,418.09元和印花税人民币214,963.3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59,853,290.65元。

2020年7月6日，公司完成了新增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股份登记手续，并于2020年7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限售期为6个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总股本由244,800,000股增至309,903,168股。

（二）上述非公开发行完成后至今公司股本变化情况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未发生变化。截至 2021 年 1 月 6 日，公司股份总数为 309,903,168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67,523,52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1.79%，无限售条件股份 242,379,64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8.21%。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是南平市江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嵘、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允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允公慧享精选 9 号私募投资基金、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睿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睿郡可交债 27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锦绣中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和资本耕耘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锦绣中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和锦绣 651 号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股东承诺自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其认购的股份。

截至本核查意见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也不存在对其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为 2021 年 1 月 18 日（星期一）。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65,103,16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01%。
-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人数为 9 名，涉及证券账户总数为 32 户。
-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证券账户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总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股）	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的数量（股）
1	南平市江南产业投资合	南平市江南产业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7,369,196	7,369,196	7,369,196

	伙企业(有限 合伙)				
2	江嵘	江嵘	3,069,293	3,069,293	3,069,293
3	兴证全球基 金管理有限 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兴全新视野灵活配置 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 证券投资基金	11,790,714	11,790,714	11,790,71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	11,790,714	11,790,714	11,790,71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一兴全恒益债券型 投资基金	147,383	147,383	147,38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一兴全优选进取三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 中基金(FOF)	294,767	294,767	294,76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兴全安泰平衡养老目 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 金中基金(FOF)	147,383	147,383	147,383
		兴全基金一映山红兴享 回报90天人民币理财一 兴全一华兴银行2号FOF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10,537	110,537	110,537
		兴证全球基金一兴业银 行一兴全一展鸿特定策 略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 划	73,691	73,691	73,691
		兴全基金一光大银行一 兴全一安信证券多策略 1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 计划	589,535	589,535	589,535
		兴全基金一招商银行一 兴全金选5号集合资产 管理计划	221,075	221,075	221,075
		兴全基金一兴业银行一 兴全特定多策略52号集 合资产管理计划	221,075	221,075	221,075
兴证全球基金一于志义 一兴全信祺2号单一资 产管理计划	88,430	88,430	88,430		
4	海富通基金 管理有限公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 合	8,843,036	8,843,036	8,843,036

	司				
5	上海允公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	上海允公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允公慧享精选 9 号 私募投资基金	3,537,214	3,537,214	3,537,214
6	财通基金管 理有限公司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 财通基金玉衡定增 1 号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3,691	73,691	73,691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 财通基金玉衡定增 2 号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8,430	88,430	88,430
		财通基金—招商银行— 财通基金汇盈多策略分 级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 划	405,305	405,305	405,305
		财通基金—济海财通慧 智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 金—财通基金玉泉慧智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10,537	110,537	110,537
		财通基金—华鑫证券有 限责任公司—财通基金 鑫量 4 号单一资产管理 计划	221,075	221,075	221,075
		财通基金—南京银行— 财通基金源动力 1 号集 合资产管理计划	110,537	110,537	110,537
		财通基金—建信理财 “诚益”定增封闭式理 财产品 2020 年第 1 期— 财通基金建兴诚益 1 号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21,074	221,074	221,074
		财通基金—姜勇—财通 基金玉泉 892 号单一资 产管理计划	1,179,071	1,179,071	1,179,071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3,691	73,691	73,691
		财通基金—李树平—财 通基金玉泉弘龙 1 号单 一资产管理计划	368,459	368,459	368,459
		财通基金—高彩娥—财通 基金天禧定增 6 号单一 资产管理计划	736,919	736,919	736,919
		财通基金—董卫国—财通 基金玉泉 908 号单一资 产管理计划	1,473,839	1,473,839	1,473,839

		财通基金-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玉泉 895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21,075	221,075	221,075
		财通基金-乐瑞宏观配置 4 号基金-财通基金玉泉乐瑞 4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73,691	73,691	73,691
7	上海睿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睿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睿郡可交债 27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647,752	3,647,752	3,647,752
8	锦绣中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锦绣中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和资本耕耘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556,374	5,556,374	5,556,374
9		锦绣中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和锦绣 651 号证券投资基金	2,247,605	2,247,605	2,247,605
合计			65,103,168	65,103,168	65,103,168

四、本次解除限售前后股权结构变动情况表

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7,523,528	21.79%	-65,103,168	2,420,360	0.78%
高管锁定股	2,420,360	0.78%	-	2,420,360	0.78%
首发后限售股	65,103,168	21.01%	-65,103,168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42,379,640	78.21%	65,103,168	307,482,808	99.22%
三、总股本	309,903,168	100.00%	-	309,903,168	100.00%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元力股份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保荐机构对元力股份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元力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王学霖

王建峰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12日